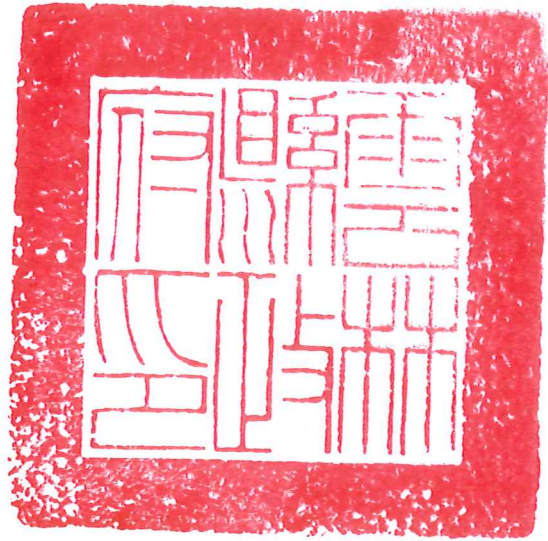


## 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環水二字第1123603165A號



主旨：本府水污染防治業務部分權限委託技佳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1、2項暨水污染防治法第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委託期間：自112年3月8日起至112年11月30日止。
- 二、委託事項：

(一)委託技佳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協助本局辦理「112年雲林縣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推動暨評估計畫」等以下業務。

- 1、雲林縣畜牧糞尿資源利用推動背景調查及輔導作業。
- 2、雲林縣畜牧場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申請作業。
- 3、雲林縣畜牧糞尿資源利用相關法規宣導、農牧媒合說明會暨施灌觀摩。
- 4、建立雲林縣畜牧糞尿資源利用運輸施灌體系。
- 5、推動雲林縣畜牧廢水符合放流水標準資源利用。
- 6、追蹤畜牧業廢(污)水管理計畫操作現況。
- 7、輔導新申請及追蹤轄內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計畫執行情形。
- 8、辦理畜牧場沼液沼渣施灌農地實際成效追蹤作業。
- 9、雲林縣畜牧糞尿資源利用推動成效分析。
- 10、網站及系統資料庫更新事項。
- 11、建置畜牧糞尿資源化再利用LINE官方帳號。

- (二)委託正修科技大學、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沼液沼渣、土壤及地下水檢測業務。
- (三)受委託事項如有疑義者，請電洽本縣環境保護局水質保護科（電話：05-5526264）。

縣長張麗善